

现状与走向

——中国死亡哲学研究三十年

靳凤林（中央党校教授）

死亡是人类的永恒之谜，是所有宇宙之谜中最难解的谜，是高悬在人类文明征途上的一道难以逾越的关隘。正因如此，人类从诞生之日起就开始了死亡的思索，以至于苏格拉底把哲学定义为死亡的练习；费尔巴哈则断言，世上若没有死亡这回事，也就没有宗教；叔本华说死亡是给予哲学灵感的守护神。中国儒家学派主张杀身成仁，舍生取义，慎终追远。但其核心思想是孔子的“未知生，焉知死。”强调宇宙的本质是“生生”，天地有“好生之德”，既创生万物，亦长养万物，人也应该有“生生不息”之精神，珍惜生命，注重人事，修养心性，以配天德。道家亦复如是，老子和庄子虽然强调“出生入死”，“方死方生”，但道家的出发点却是全生避害，这里的全生即保全生命，避害即排除威胁生命的各种力量。应该说在东西方漫长的学术发展史上不乏讨论或关涉生死问题的大量论著或经卷，但真正将死亡现象作为一项专门性学术问题进行系统研究的哲学著作却寥若晨星。作为哲学分支学科的死亡哲学，直到二十世纪后半叶才在世界范围内逐步得以形成，中国学术界对死亡哲学的系统研究则肇始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本文试就近三十年来中国死亡哲学研究的基本状况从宏观层面做一俯瞰式解读。

1.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死亡哲学研究 兴起的社会历史背景

众所周知，建国之后，马克思主义成为中国社会占据主导地位的意识形态理论。就其本质而言，马克思主义是关于人类解放的社会条件的学说，对于死亡问题的研究，作为人类自身解放的条件，必然包含在马克思主义的视野之内。但长期以来，马克思主义理论工作者大多忽视了对这一问题的研究。之所以如此，一是由于认识上的困惑所致。因为在马克思主义创始人那里，群众的革命运动问题在他们的理论中占有很大的比例，而且花去了他们全部精力。个人的生死问题被挤到了次要的位置，由此使人感到马克思主义创始者并不关注这一问题，后人无法从中寻找到相关的理论依据。二是由于复杂的理论背景所致。在中国社会自建国至“文革”结束这二十多年的时间里，“左”倾思潮始终影响着学术界理论研究的内容与形式，许多人把西方学术界死亡问题的研究视作资产阶级腐朽没落思想的具体体现，因而很少有人敢问津这一学术禁区。

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国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领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众多过去无人问津或不敢问津的学术禁区成为今天学界关注的焦点问题，死亡哲学便是其中之一。从这种意义上讲，只有将死亡哲学的研究纳入到中国改革开放后的总体背景下进行检审，才能真正搞清其所发生，发展和不断壮大的社会历史根源。

第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广泛实施极大地改变了中华民族生存和发展的社会心理环境，为死亡哲学研究的兴起创造了有利的学术契机。

改革开放后，中国社会的经济发展经历了从计划经济到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直至今天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等几个不同的发展阶段。市场经济在中国大地上的伟大实践，如摇撼山岳的飓风，将人们从平静的生活中惊起，曾使无数人惶然不知所措。1980年第5期《中国青年》杂志曾以潘晓为名发表了“人生的路呵，怎么越走越窄……”的文章，由此掀起了改革开放初期中国社会围绕人的生死观问题而展开的著名的“潘晓大讨论”。随着讨论的日渐深入，特别是伴随改革开放步伐的不断加快，人们逐步认识到，市场经济的客观必然性向人们昭示了现代经济生活的某些共同特征：才能，竞争，机遇，剧变。这些与

个体天赋和本人努力程度相联系的社会交往形式，从各个层面加大了现代社会每个人生活的心理压力，以往时代田园牧歌式自然经济中的无忧与安贫被紧张，焦虑和不安所取代。社会经济财富的增长和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并不能消除人生中的孤寂，郁闷和失落。相反，个体参与社会生活的竞争性和变动性的加剧，使得现代人对个体生命价值的关注比以往任何时代都更加敏感。以下事实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唯物论和无神论在中国社会的广泛传播并未战胜普通百姓灵魂不死的欲求；巫婆，神汉乃至计算机算命等封建迷信活动屡禁不绝；在首先致富的人群中修坟，祭祖，超悼亡灵的现象十分普遍；高层知识分子对特异现象的痴迷并非少见；近年来社会各阶层因心理疾患和精神抑郁而走向自杀的人数急剧上升；基督教，佛教，伊斯兰教等各种宗教信徒迅猛增加；与美国的人民圣殿教，日本的奥姆真理教具有相同性质的法轮功等非法邪教团体时有出现，且难以根除。所有这些现象皆与人们对生死两极的思考密切相关，质言之，由市场经济引发的竞争压力构成了现代人最大的精神压抑之一。

第二，现代科技的长足进步，一方面极大地提高了人类对生死现象的控制水平，另一方面也使人类对生命和死亡本质的认识充满了忧虑与困惑。

近几十年来人们耳闻目睹的科技进步成果难以计数，特别是与人类生死现象紧密相连的生物医学技术成果更是琳琅满目，基因克隆，器官移植，性别选择，试管婴儿等等，不一而足。每一项技术的发明和应用都给人类的生命和生活带来了惊喜和快乐，同时，这些技术成果作为一把双刃剑也让人类对自身的生死充满了无限的忧愁和困惑。以基因克隆技术为例，“多莉羊”的问世在国际社会引发了广泛的争议，支持者认为，基因克隆技术让人类生命的优化充满了希望，为人类生殖技术的选择提供了多元渠道；反对者则强调，基因克隆技术应用于人类，必然产生人的身份认同危机，人伦关系混乱，家庭结构瓦解等诸多社会伦理和法律问题。而器官移植技术一方面为器官受体提供了巨大的生命空间，使其免于死亡的威胁，但它对活的供体所带来的生命健康，生活质量，心理压力却是巨大的，至于活体或尸体器官在世界各国的非法商业运作引发的种种社会问题：诸如非法拘禁摘取流浪乞丐的身体器官，私自盗取死刑犯人的身体器官，逼迫处于绝境的穷人家庭出售身体器官等，更是令人触目惊心。孕前或产后实施的性别选择技术对控制受性别影响的疾病，促进家庭幸福，降低

出生率无疑具有重要的积极意义，然而，它也导致了社会中两性比例失衡，强化重男轻女观念，有研究表明，当一个社会中男性比女性多出10%时，男性同性恋和一妻多夫（公开或隐蔽）现象就会增加，从而使社会稳定和传统的法律道德规范处于危机之中。不难看出，现代科技的巨大进步对人类生死观的影响至深至远，人类如何从上述种种二律背反的生存困境中摆脱出来，无疑需要现代意义上的生死哲学去排忧解难。

第三，自然灾害，生态失衡，疑难疾病等各类大规模天灾人祸现象的发生日益成为人类生存的最大杀手，将人类与死亡的斗争推向了更高的层次。

自然灾害是指依靠人为能力无法控制的各种自然界力量通过非正常方式给人类的生命或财产造成的灾害，诸如：水灾，风灾，震灾，旱灾，海啸，雪崩，泥石流，火山爆发等，自然灾害的形成是天文，地理，人类等多个系统共同作用的结果。从人类诞生之日起，各种自然灾害就伴随人类左右，然而，现代社会各种灾害现象的庞大与复杂凸现出一个明显的特征，即自然灾害发生的原因与人类社会活动的影响休戚相关。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在工业发展，城市繁荣和经济增长的过程中，排放了大量废渣，废气和废水，导致了各类全球性环境问题的出现，诸如温室效应，臭氧层空洞，海平面上升等，所有这一切都严重威胁着人类未来的命运。即使像洪涝，干旱，暴雨等过去看来纯属自然性的灾害现象，在今天看来，其生成过程也与现代人类改造自然的盲目失当行为有关，诸如滥伐森林，毁坏草原，围湖造田等，至于烟雾事件，酸雨，沙尘暴等，更是由直接的人为因素造成的，所有这一切均招致了大自然对人类生命的无情惩罚和报复。此外，大规模性传染病的爆发也是人类健康的杀手，历史上鼠疫，麻风，白喉，肺结核等曾是人类生存的大敌，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以来，艾滋病，禽流感，疯牛病等更是给人类生命造成了巨大的威胁。特别是经济全球化，人员流动频繁化，交通快捷化，都将促成新老传染病的不断发生和蔓延。世界卫生组织警告，非典型性肺炎的流行说明，人类已处于全球传染病危机的边缘，呼吁人类必须尽快建立全球性新发传染病预防与检测体系。美国著名的《科学》杂志发表论文说，尽管人类在同各类大规模传染性疾病进行斗争的过程中探索出了众多行之有效的办法，诸如管理和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易感人群等，但有些因素却是人类在短时期内无法得以控制

的，如近些年来在全球爆发的 50 多起大规模传染病皆同气温升高有关，因为全球变暖激活了众多病毒和病菌，并导致蚊虫等传播媒介大量滋生。这些现象表明，人类与死亡的斗争正在被推向更高的层次，同时，对死亡的灾难性认识和不可解脱的恐惧也将构成现代人类最大的人性压抑之一。

第四，社会老龄化的到来要求人口质量指向健康长寿，迫使人人类着手解决“优化死亡”这一全新课题。

据统计，目前我国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约 1.44 亿，占人口总数的 11.03%，2020 年将达到 2.43 亿，2030 年达到 3.51 亿，到 2050 年将达到 4.5 亿，届时老龄人口将占居人口总数的 30%，达至中国老龄人口的最高峰。老龄人口的迅猛增加将给中国社会的发展带来巨大的压力，诸如养老政策，医疗保障，养老服务等，但更为重要的是伴随这种人口结构的持续性变动，老年人死亡的个体意义和社会影响将产生更为深刻的变化，传统的优生学将不再限于生育的优化选择，而且会拓展到老年人的生活境遇和死亡控制，社会不仅要解决生育范围的优生，更要解决“优化死亡”这一全新的课题。特别是家庭人口的核心化和独生子女家庭的普遍化，将使家庭在遭受病患死亡和非正常死亡的打击下承受能力减弱。为了减少各类死亡给家庭带来的剧烈震荡，死亡准备教育不仅是濒死的老年患者的事情，而且必须扩展到家庭成员中的年轻人乃至青少年阶段。届时，已被学术界所广泛讨论的临终关怀，安乐死等问题，必将进一步成为未来我国哲学，伦理学，医学，社会学，教育学，宗教学等诸多学科所共同关注的热点问题，也必将成为未来我国立法和公共政策考虑的重要对象之一。

2. 近三十年来中国死亡哲学研究的基本现状

与死亡医学，死亡心理学，死亡教育学，死亡社会学等死亡实证科学不同，死亡哲学关注的重点不是呼吸死，心跳死，脑死亡等具体死亡标准，以及自杀，他杀，死亡率等死亡事实问题。死亡哲学探讨的核心问题是：死亡的本质，死亡的价值，死亡的意义，人类对待死亡的态度，人类克服和超越死亡的方式等

诸如此类具有超验性质的重大理论问题。质言之，死亡哲学是对人类的死亡现象从形而上的层面进行思辨研究的哲学分支学科。综观近三十年来中国死亡哲学研究的基本现状，可将其主要内容概括或划分为以下五个领域：

1. 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研究

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通常将唯物论，辩证法，认识论，唯物史观视为其主要研究内容，人的生死观问题很少纳入其研究视野。然而，随着改革开放以来学术界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日渐深入，人们逐步认识到从马克思主义哲学诞生之日起，在其传播和演变过程中，就已经形成了多种多样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形态，从本质上讲，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种非教条的，开放性的，质朴的，批判性的哲学。近年来部分学者从生死学的视角展开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研究，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概括而言，可将国内学者对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的研究划分为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史研究。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是否包含死亡哲学的内容？这一直是一个颇具争议的话题，国内外许多学者认为，马克思主义者的主要精力集中在社会发展规律和社会变革问题上，较少关注个体的死亡问题。段德智在其《死亡哲学》一书中，得出了完全相反的结论。首先，他对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毛泽东等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死亡观进行了个案研究，涉及人的有死性与不朽性的辩证联结，个体生命有限性与群体生命无限性的辩证联结，个体死亡价值与人类解放大业的辩证联结等问题，从经验层面说明了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是一种随着无产阶级革命实践活动的不断深入而不断发展的动态系统。其次，从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与人类死亡哲学史关系的角度看，他认为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以开放的心态和扬弃的原则对待历史上的各种死亡哲学，包含了空前丰富和无比深刻的内容，并表现出为无产阶级革命和建设事业服务的强烈的阶级属性和实践性特征。最后，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与当代各种死亡哲学流派相比，它是唯一自觉到现代无产阶级的阶级特性和历史使命，并把它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的死亡哲学，它必将并继续成为我们这个时代不可超越的死亡哲学。

二是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专题研究。在生与死的矛盾统一体中，人们掌握

不了死，但却能够掌握生，因此，从生存论的视角展开对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的专题性研究，构成了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马克思主义死亡哲学研究的另一景观。在上世纪七十年代末和八十年代初，随着人们对文革时期以“阶级斗争”，“全面专政”名义而进行的狂热迫害异己的桩桩暴行的揭露，人性中各种非人道的罪恶的一面令人们触目惊心，人道主义和异化问题成为哲学界讨论的焦点问题，人的生存尊严和死亡尊严问题一度受到人们的关注。随着人道主义问题讨论的步步深入，人们发现人的问题只有提炼为主体性论题，才能获得理论上的深化。于是，到九十年代初期和中期，主体与客体的关系问题，主体的实践性问题的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得到了广泛的讨论，在主体性问题讨论中人类死亡意识的生成与主体性的确立问题受到部分学者的关注。人们在对主体性问题研究中发现，只有将主体性问题突破认识论领域转向更广泛的价值论领域，才能对人的需要，实现和意义问题获得全面的理解，由之，价值哲学成为九十年代末学界关注的焦点，在价值哲学讨论中人的生死价值问题受到人们的广泛关切。人们在对人道主义，主体性，价值哲学等问题的长期探讨过程中，迫切感到有必要建立一门包容人的诸多问题在内的哲学，于是马克思主义人学理论应运而生，围绕人的生死问题所展开的讨论在人学理论范围内被进一步深化。从近三十年来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焦点的演变轨迹来看，它经历了从社会历史层面的宏大叙事向人的生活世界逐步接近的过程，在每一次主题转换过程中，人的死亡问题都不断受到人们的高度关注。

三是马克思主义生死哲学体系的建立。人的生活世界最为根本的问题是什么？这无疑是需要人们迫切回答的问题，而近年来部分中青年学者所尝试建立的马克思主义生死哲学体系对这一问题做出了初步回答。如张曙光的《生存哲学》从生存哲学的命意，生存哲学的界说，生存悖论及其超越，生命机能与生存法则，人的生存方式及其嬗变，生存意义及其澄明等多个层面揭示了他所理解的马克思主义生存哲学体系的主要内涵。邹诗鹏的《实践生存论》涉及实践生存论何以可能，人生存的意义阐释，人生存的内在矛盾及其扬弃等问题。贺来的《辩证法的生存论基础》则着眼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核心概念——辩证法，来建构马克思主义生存哲学的本体论根基，涉及人的本性生存方式与辩证法的真实根基，辩证法是关于人的生存的内涵逻辑，马克思辩证法的生存论旨趣，

辩证法生存论根基的异在化表达等重要内容。

2. 中国传统死亡哲学研究

中华文化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不竭动力，近三十年来深入挖掘中国传统文化中的死亡哲学思想构成了中国死亡哲学研究的又一重要领域，学术界对中国传统死亡哲学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对中国传统死亡思想史的系统研究和断代研究。这一领域的代表性作品是郑晓江的《中国生命学——中华贤哲之生死智慧》，是书对中国不同时代具有代表性的思想人物的生死观进行了系统研究，特别是对陶渊明，周敦颐，陆九渊，文天祥，王船山等人的生死智慧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剖析，此外他的《穿透人生》，《超越死亡》，《善死与善终》，《宗教生死书》，《中国死亡文化大观》等著作也对中国不同时代各种思想流派的生死观进行了深入探讨。改革开放后，郑晓江作为中国学界生死哲学研究的拓荒者，长期致力于中国传统生死文化资源的挖掘，为中国传统生死哲学的研究做出了突出的贡献。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韩国学人具圣姬在中国大陆完成的《汉代人的生死观》一书，是书利用考古学，文献学方法对中国汉代人的死亡态度进行了深入挖掘，堪称开中国死亡思想断代史研究之先河。

二是对中国传统文化的主干——儒，释，道死亡思想的研究。这类研究又分为综合研究和分类研究两大类。综合性研究如袁阳的《生死事大》，涉及儒家的生死超越，道家的生死逍遥，道教的不死企求，佛教的生死寂灭等内容；笔者的《窥视生死线》则深入探究了儒家为超越死亡而进行的道德开拓，道家对生命题的审美观照，道教对生命无限的执著追求，佛教对涅槃世界的人生期盼以及中国鬼文化，丧葬文化，死亡文学等内容。专题性研究著作包括赵有生，刘明华等人的《生死，享乐，自由》和李霞的《生死智慧——道家生命观研究》等著作，他们集中探讨了道家 and 道教的生死观问题。特别是李霞对道家生死观的研究，涉及道家道生德成的生命本源观，阴阳气化的生命机制观，形神相依的生命结构观，生死更替的生命过程观，重人贵生的生命价值观，自然朴真的生命本质观等诸多内容，极大地提升了学界道家生死观的研究水平。而陈兵的《生与死——佛教轮回观》和索甲仁波切的《西藏生死书》则对佛教的

生死观从深层次上进行了挖掘，尤其是《西藏生死书》从生存，死亡，重生三个层面深入讲解了藏传佛教的生死修习方法，引起了广泛的社会反响，诱发了人们对佛教生死问题的浓厚兴趣。

3. 西方死亡哲学和死亡神学研究

十年文革给中国人造成了巨大的心灵创伤，这场浩劫结束后，许多人对人生社会产生了虚幻感，对传统价值抱以深深怀疑的态度，人们不再相信官方的意识形态和社会体制。这种状况与一战，二战后西方人的心路历程十分相似，于是在那一时代产生的西方存在主义哲学在中国社会迅速流行开来。不仅老的生命意志哲学家叔本华，尼采，克尔凯郭尔的著作深受人们欢迎，而且新的存在主义哲学代表人物萨特，弗洛伊德，海德格爾的作品更是受到人们的青睐。《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权力意志》，《存在与虚无》，《存在与时间》以及勒维纳斯的《上帝·死亡和时间》，舍勒的《死，永生，上帝》等著作的翻译出版使人们对西方哲学围绕生死问题所作的探讨有了更为深刻的认识。一批探讨存在主义生死观的学术研究著作陆续出版，周国平的《尼采——在历史的转折点上》，《诗人哲学家》曾使许多人激动不已，叶秀山的《思·史·诗》，杜小真的《一个绝望者的希望》，何怀宏的《生命与自由》，彭富春的《无之无化》，黄裕生的《时间与永恒》等著作均对存在主义哲学的核心问题——死亡做了深入探讨。特别是段德智的《死亡哲学》从更为广阔的视角对西方自古希腊，中世纪至近现代著名哲学家的死亡思想进行了系统梳理，立意高远，史料翔实，为我国西方死亡思想史研究做出了重要贡献；而毕治国的《死亡哲学》，《死亡艺术》则对西方哲学家有关死亡论述的众多资料进行了系统整理。

与西方死亡哲学研究相伴而生的是西方死亡神学思想的研究，基督教作为一种具有重要影响的世界性宗教，其历代神学思想家对人的生死问题都进行过深入思考，特别是当代的生存神学更是对生死问题倾注了大量精力。布尔特曼的《耶稣基督与神话》，云格尔的《死论》，奥特的《思想与存在》等著作，对个体生存与基督信仰，个体生存品质的内在结构与上帝临在的本体论关联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而马里坦的《存在与存在者》，尼布尔的《人的本性及其命运》，蒂利希的《存在的勇气》，莫尔特曼的《上帝的来临》等著作则着眼于

系统神学的重要论题——末世论，来深入探讨个人死亡，人类灭亡，宇宙终结等重大问题，就人类主体性的终极存在，人类生命的有限性与依赖性，人类如何追求生活的深度等问题，从终极关怀的视域提出了他们的看法。

除此之外，近年来国内还翻译出版了从哲学，神学等不同角度探讨死亡问题的西方大量学术性或普及性读物。其中较具代表性的作品有波伊曼 (Loius P. Pojman) 的《生与死：现代道德困境的挑战》；舍温·纽兰 (Sherwin B. Nuland) 的《我们怎样死》；雷文 (S. Levine) 的《生死之歌》；詹姆斯·范·普拉格 (James Van Praagh) 的《与天堂对话》；恩斯特·贝克尔 (Ernest Becker) 的《拒斥死亡》；库柏斯·罗斯 (Elisabeth Kübler-Ross) 的《死亡与濒死》；托尼尔 (Paul Tournier) 的《生命的四季》；克瑞莫 (Kenneth Paul Kramer) 的《神圣的死亡艺术》；斯里克 (Helmut Thielicke) 的《死与生》；诺尔曼·布朗 (Norman. O. Brown) 的《生与死的对抗》；涂尔干 (Emile Durkeim) 的《自杀论》；贝克勒的《向死而生》；阿特沃特的《人生变奏曲：对生和死的适应》等。

4. 死亡哲学应用研究

如果说我国学术界有关中外死亡哲学的研究主要从形而上的角度探讨死亡的本质，价值，意义等问题，那么死亡哲学的应用研究则注重从形而下的层面探讨现实生活中与死亡相关的各类具体问题，涉及死亡伦理学，死亡美学，死亡社会学，死亡心理学，死亡教育学，殡葬文化学等。如邱仁宗，王延光，孙慕义等在他们有关生命伦理学的诸多著作中，对自杀，安乐死，临终关怀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严翔林在《死亡美学》中从艺术主体克服死亡，彰显生命力的视角对死亡与艺术美的关系做了深入探讨；杨鸿台在《死亡社会学》中对影响死亡的文化理念，社会因素，主要方式等问题从社会学的角度作了探讨；汤笑的《死亡心理探密》从“非典”引起的死亡恐惧说起，深入探讨了生命意识，寿命长短，濒死心态，永生向往等死亡心理问题；郭于华的《死的困扰与生的执著》从民俗学的视角深入探讨了死亡习俗问题；王夫子的《殡葬文化学》对死亡文化进行了全方位的解读，堪称死亡文化大全，其所倡导的中国特色的殡葬，丧葬，祭祀文化模式更是开中国殡葬风气之先，对人们正确认识中国传统殡葬文化的历史价值发挥了重要作用，他在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创立的殡

葬礼仪系亦可视为将死亡哲学运用于具体生活实践的文化典范。

死亡哲学应用研究的另一重要内容是对死亡现象的个体体验和体悟。周国平的《妞妞——一个父亲的札记》描述了一个哲学家的父亲痛失爱女的心路历程，这既是一个凄凉悲惨，美丽动人的故事，又是一个发人深省，充满哲理的故事，其对生死问题的思考打动了无数读者的心灵，以至于美国的医学院校将其列为医学伦理学的必读书目。陆幼青的《死亡日记——生命的留言》则记录了他本人从身患癌症到去世前几个月，在生死边缘的深层心理感受，经过崔永元，白岩松等媒体界知名人士的采访报道，在社会上一度引起广泛关注，启发了人们对生死大事的深入思考。而沈英甲的《采访死亡手记》则以记者的身份和视角对殡葬管理，人体解剖，重大空难背后所隐含的生命理念，死亡文化等问题进行了深度报道，强化了社会各界对与死亡相关的医疗，殡葬，安全等行业管理问题的认识。

5. 台湾地区死亡哲学研究

台湾学术界对死亡问题的研究要早于大陆，且成立了专门的学术机构，如，佛光大学南华管理学院的“生死学研究所”，被誉为世界上第一个生死学研究所。台湾的生死学研究已与故的傅伟勋先生的大力推动密切相关，其《死亡的尊严与生命的尊严》一书，力图用“生死学”来涵盖“死亡学”，从现代生物学的建立与发展，世界宗教与死亡超度，古今中外的生死智慧，文学艺术的生死表现，生死问题的科际整合等多个视角探讨生死问题，为台湾生死学研究奠定了基础并指明了方向。近年来台湾学术界的生死学研究更加活跃，较具代表性的著作有扬国枢主编的《现代生死学丛书序列》（共7本），张淑美的《死亡学与死亡教育》，陶在朴的《理论生死学》，林绮云的《生死学》，尉迟淦的《生死学概论》，吕应钟的《现代生死学》，曾焕棠的《生死学之实务探讨》，钮则诚的《医护生死学》，《生命教育概论》等数十种。¹

纵观台湾学界生死问题研究的总体状况，其主要特征：一是生死哲学应用研究占有较大比重。由于台湾地区许多研究生死问题的学者多集中在与医疗护理密切相关的医学院校，因此他们对生死问题的研究更侧重生死实务的具体操作。自台湾教育主管部门将生死关怀问题确定为初高中教学必备内容后，教育

界许多学者从生命教育的视角切入生死问题的研究，取得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当然，台湾也有部分学者对生死问题从形上的哲学层面进行了深入探讨，如陈俊辉的《海德格尔论存有与死亡》，《生命思想 VS. 生命意义》等。二是大力吸纳西方生死哲学及其应用研究的成果。自傅伟勋先生在台湾地区首倡建立生死学以来，台湾地区学者对英美等西方国家的相关研究成果一直给予高度重视并为我所用，这从其出版物的资料来源上可以得到印证。近年来以钮则诚为代表的部分学者强调建立“华人生死学”，试图在博大精深的中国传统文化基础上孕育出自己的生死智慧，且取得了可喜的研究成果，其《生死学》一书就是例证。

3. 中国死亡哲学研究的未来走向

孔子曾经指出：“温故而知新，可以为师矣。”²即一个人只要不断地了解和温习旧知识，就可以获得新知识，从而做到无师自通。死亡哲学的研究亦是如此，通过分析我国死亡哲学兴起的社会历史背景和以往的研究现状，无疑有助于我们进一步把握中国死亡哲学研究的未来走向。笔者认为，尽管中国死亡哲学研究在近三十年来取得了可喜的成就，但尚存在诸多有待进一步深入探讨和不断完善的地方。

第一，确立死亡哲学研究的学科范式。

如前所述，近年来国内学界有关死亡问题的论著已为数不少，许多论著带有综合性研究的特征，如翟晓梅的《死亡的尊严》，张三夕的《死亡之思》，孟宪武的《人类死亡学论纲》，黄英全的《生死之间》等，这些著作对死亡哲学的诸多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有些著作对死亡哲学某一特定领域所进行的分析相当深刻。但需要指出的是，这些著作在中国特色的死亡哲学体系建构方面尚未形成明确的学科意识，对中国特色的死亡哲学的研究对象，研究方法，基本内容等问题还未从学科建设的视角予以深入探讨。

相比较而言，段德智的《死亡哲学》在导言部分对上述问题提出了初步的看法。他认为，死亡哲学作为哲学的一个分支学科，其不同于死亡学之处在于，它应重点研究死亡的必然性与偶然性，死亡的终极性与非终极性，人生的有限

性与无限性，死亡和永生的个体性与群体性等问题。郑晓江的《生死学》则强调，生死哲学的基本框架应该是从“生命与生活”的紧张出发，把生活与生命视为人生统一体中不可分割的两大主要部分，进而将“生死互渗”视为生死哲学的核心观念，树立起生死相即不离，紧密相连的意识，以此为基础，将“超越死亡”看作生死哲学所要达到的终极目标，从而教会人们更幸福地生活，更坦然地面对死亡。笔者的《死，而后生——死亡现象学视域中的生存伦理》对死亡现象学的本体论基础，主要研究方法，基本体系构成进行了深层次的哲学分析，提出了“人是基于死亡意识而建构生存信念并使之外化为文化创造活动的综合统一的历史性此在”的概念，主张人类正是意识到自己的死亡必然性，为能够战胜和超越肉体之死，克服由此引发的虚无感和恐惧感，才建构起各种真，善，美，圣的生存信念，并将这些生存信念外化为不同形式的文化创造活动，使有限的生命彰显出无限的价值和意义。上述学者所建构和描绘的死亡哲学的理论图像，固然不能代表死亡哲学唯一可能的观点和见解，尚具有进一步发展的各种可能性，但他们的研究成果无疑表达了学界建构死亡哲学理想学科类型的一种学术追求。

第二，提高中外死亡哲学比较研究的学术水平。

全球化运动给不同国家，地区和民族的思想文化观念带来了广泛冲击，全球化运动的持续扩展迫使人们对各种文明模式的优劣进行深入反思，其间出现了以维柯，克罗齐，汤因比，科林武德，斯宾格勒等人为代表的文化平行比较模式；以亨廷顿为代表的文化冲突比较模式等，从历史和现实来看，全球化运动引发的文明比较热潮已经成为世界各国必须认真对待的问题。就生死哲学比较而言，近年来国内出版了部分中外生死哲学比较研究的论著，如国内著名学者汤一介和法国科学家艾克沙维·李比雄合著的《生死》一书，分别描述了一位中国国学大师和法国虔诚的基督教科学家个人的生死体验，对代表东西方文明的儒家和基督教的生死观进行了生动直观的描述，读来耐人寻味。张祥龙的《海德格尔思想与中国的天道》和那薇的《道家与海德格尔相互诠释》用多个章节对中国传统道家的生死观和海德格尔的死亡思想进行了比较研究。刘小枫的《拯救与逍遥》则从多个层面对儒，道，佛生死观与基督教生死观进行了深入诠释，论述深刻，文笔优美，令人不忍释卷。高旭东的《生命之树与知识之

树》对中西生死观所做的比较研究也颇具特色。

反观近三十年来中国学界生死哲学比较研究的特点：一是在中外比较文化研究热潮中，中外生死哲学比较研究的著作数量很少，除笔者所开列的上述论著外，很难寻觅到其它专门性著作。二是在为数不多的中外生死哲学比较研究成果中，从宏观层面对中国传统的儒，释，道与西方古希腊罗马哲学，基督教哲学，近现代哲学进行比较的论著所占比重较大，从微观层面进行深层性研究的论著相对较少。笔者认为在全球化浪潮不断高涨的今天，加强中外生死哲学的比较研究已势在必行，但要我国生死哲学比较研究引向深入，除了继续进行宏观层面的比较研究之外，必须从微观层面对中外传统性经典著作进行个案比较研究，惟其如此，方能真正看出东西方生死文化的本质差异。以儒家和基督教生死观的比较研究为例，只有将《论语》，《孟子》与《圣经》中的四福音书，保罗书信等经典文本进行微观的深层比较，才能看出儒家和基督教生死观的异同，从而对二者生死观的各自特点做出整体性判断，以便使中西生死文化互取所长，补己不足。

第三，明晰死亡哲学研究的根本目标。

死亡哲学作为哲学的一门分支学科，固然涉及到诸多深层的哲学理论问题，但从根本上讲它更是一个极端重要和十分迫切的生活实践问题。因此，在对死亡哲学展开研究的过程中，除了对死亡问题进行形而上的探讨，广泛吸取全人类文明成果中有关生死问题的各种大智慧外，强化死亡哲学的应用研究，提高死亡哲学对人们解决生死问题的实务性指导作用更为重要。要实现死亡哲学的这一淑世目标，就需要人们对死亡哲学的性质有一正确而明晰的认识，死亡哲学可能永远达不到科学的程度，因为死亡哲学不以科学意义上的事实判断中的真假为旨归，而是以道德审美意义上的价值判断中的善恶美丑为核心。从这种意义上讲，各种宗教传统为人类提供的超越死亡的方法与途径，从科学层面看，可能虚无缥缈，且充满了唯物主义者所认为的迷信成分，但只要它能够为广大百姓解除病痛，能够帮助人们有效克服对死亡的恐惧心理，且有益于社会的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那么，它在道德伦理的意义上就是善良的，在审美判断的意义上就是美好的。

注释及参考文献

- 1 近年来，大陆学者郑晓江先生与台湾生死学界进行了广泛交流，有关台湾学界生死学研究状况，参见郑晓江著：《生死学》，台湾扬智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2月版第27页。
- 2 《论语·为政》